

2019年度东莞市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

编制单位：东莞市财政局

项目名称	食品药品风险监测经费
项目主管部门	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绩效自评组织工作审核意见	1、自评资料提交情况：自评资料能及时报送；初次提交缺乏作证材料，经财政部门反馈后，补充提交了佐证材料；能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开展自评审核工作。 2、自评结果应用情况：项目本年度第一次实施绩效自评，没有上一年度自评结果应用情况。 3、绩效信息公开情况：本年度第一次纳入绩效管理，无绩效信息公开情况。
项目绩效抽查审核等次	审核等次： ☐ 优 ☐ 良 ☒ 中 ☐ 差
抽查审核意见	1、预算执行情况：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☐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一般 ☒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较差 ☐ 项目预算调整过大 ☐ 具体情况： 市级财政年初预算金额(0.00)万元，调整后预算金额(30.00)万元，预算调整率为(0.00)%，实际支出金额(18.70)万元，年初预算执行率为(0.00)%，调整后预算执行率为(62.35)%。 2. 产出方面： 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 ☐ 项目完成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☐ 项目完成部分预期产出目标 ☒ 大部分预期产出目标未完成 ☐ 具体情况： 根据单位自评信息显示，完成210批次抽检。预算执行率较低的原因是：食品药品监测经费主要用于食品药品的执法监督抽查和大型展览、高考、中考等大型活动的食品药品风险，经费支出存在不确定性，可预测性差等现实原因。

	3. 效果方面: 项目基本实现预期效益目标 ☒ 项目实现大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☐ 项目实现部分预期效益目标 ☐ 项目实现预期效益不明显 ☐ 具体情况: 重大活动未发生食品安全事件。
绩效自评 降档或“一票否决”情况	
加强预算 绩效管理的建议	(一) 建议你单位认真总结经验, 进一步加强自评组织工作, 充实自评内容, 提供相应佐证材料, 根据各项目特点设定个性化评价指标, 选用适当的评价方法, 不断提高自评工作质量。 (二) 建议你单位做好绩效自评结果应用, 针对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措施并落实, 切实改进项目绩效管理。 (三) 建议你单位在编制年度预算时要进行充分调查论证, 考虑各种主客观因素, 尽量符合实际需要, 避免造成财政资金闲置, 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备注: 市财政局是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出具本项目审核意见, 评价资料的真实性、全面性、准确性由预算单位负责。	

编制日期: 2020年09月22日